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
烘焙食品科(夜間上課)

單獨招生簡章

辦理單位：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務處、進修部

校 址：彰化縣員林市員水路二段 313 號

電 話：04-8360105，分機 810、820

重要日程表(烘焙科)

日 期	時 間	項 目	備 註
115 年 7 月 8 日(三)	12：00	簡章公告	本校首頁 http://www.ylvs.tw
115 年 7 月 15 日(三) 至 115 年 8 月 5 日(三)	上午 08：30 至 11：30	到校 現場報名	本校行政大樓一樓進修部教務組 電話 04-8360105 轉 810、820 傳真電話 04-8375253
115 年 8 月 7 日(五)	下午 16：00 前	放榜	本校首頁 http://www.ylvs.tw
115 年 8 月 10 日(一)	上午 09：00 至 11：00	複查及申訴	本校行政大樓一樓進修部教務組 電話 04-8360105 轉 810、820 傳真電話 04-8375253
115 年 8 月 11 日(二)	上午 08：30 至 11：30	到校 現場報到	本校行政大樓一樓進修部教務組 電話 04-8360105 轉 810、820 傳真電話 04-8375253
115 年 8 月 12 日(三)	上午 09：00 至 11：00	到校 現場放棄	本校行政大樓一樓進修部教務組 電話 04-8360105 轉 810、820 傳真電話 04-8375253

簡 章

一、依據：

115 學年度彰化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招生簡章辦理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實用技能招生委員會

校址：彰化縣員林市員水路二段 313 號

電話：本校進修部教務組 04-8360105 轉 810、820

三、招生科別名額：

夜間上課：烘焙食品科(10 名)。

四、招生對象：

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

1. 公私立國民中學(包括高中附設國中部)畢(結)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2. 曾修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程，取得選修職群轉化分數之修習證明書者。
- 已完成本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報到之學生不得報名(經查核取消錄取資格)。

五、報名時間、地點及報名費：

時 間：115 年 7 月 15 日(三)至 8 月 5 日(三)，上午 08：30-11：30（例假日除外）。

地 點：本校進修部教務組現場報名(行政大樓一樓 04-8360105 轉 810、820)。

報名費：150 元。(請至總務處出納組繳交)

六、表單應上傳文件（請事先拍攝各項資料照片，各項資料需清晰可辨識，資料模糊無法辨識，致影響測驗成績者，考生需自負責任）：

（一）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（結）業生：

1. 輔導分發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申請書 A 表（以下簡稱-申請書 A 表）。
2. 選修職群轉化分數之修習證明書。
3. 參加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辦技藝競賽或成果展，獲獎之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。
4. 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。

（二）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（結）業生：

1. 輔導分發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申請書 B 表（以下簡稱-申請書 B 表）。
2. 國中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成績單影本。
3. 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（無者免附）。

七、分發優先順序：

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（結）業生為優先分發對象，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（結）業生為第二優先分發對象，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（結）業生為第三優先分發對象，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（結）業生為第四優先分發對象。

各該對象，依其志願順序進行分發，若相同志願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下列規定順序分發：

（一）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(結)業生：

1. 曾參加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，獲獎並為低收入戶者。
2. 曾參加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，獲獎者。
3. 低收入戶。
4. 職群綜合表現積分。
5. 職群綜合表現積分相同時，則依(1)選習之所有職群平均分數；(2)選習技藝教育修習點數；(3)特殊表現得分等比序項目排序進行分發。

(二)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(結)業生：

1. 低收入戶。

2. 中低收入戶。

3. 特殊表現及國中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(計算至小數點下二位數，四捨五入)加總後，依分數高低進行分發。

(加總後分數相同時，則依下列科目前五學期平均成績(1)英文、(2)國文、(3)數學分數高低進行分發)

八、放榜日期、方式：

放榜日期：115 年 8 月 7 日(五) 16：00 前。

公告於本校首頁 <http://www.ylvs.tw>，不另寄發錄取通知書。

九、複查及申訴

複查：115 年 8 月 10 日(一)，上午 9：00～11：00。

報名學生或家長對錄取結果有疑義時，填具複查申請書，由學生或家長直接向本校教進修部教務組申請複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申訴：115 年 8 月 10 日(一)，上午 9：00～11：00。

報名學生個人及家長若有疑義事項，填具申訴書，由學生或家長直接向本校本校進修部教務組提出申訴。

十、錄取生報到日期、地點、方式：

報到日期：115 年 8 月 11 日(二)，上午 08：30～下午 11：30 止。

報到地點：本校進修部教務組現場報到。

十一、續招放棄、地點、方式：

續招放棄日期：115 年 8 月 12 日(三)，上午 09：00～11：00 止。

已完成報到學生填具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，由學生或家長直接向本校本校進修部教務組提出申請。

十二、其他

本簡章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規辦理，若有相關法令規章未能明定，而造成疑義者，由本校召開會議研議辦理。

A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性別	身分證字號		出生年月日		申請學生簽章		家長或監護人簽章		
聯絡電話		住家：			學生手機：			手機(父)：		手機(母)：	
通訊地址		彰化縣 市 村 鄰 巷 樓 鎮 里 路 弄 號									
請勾選下列身份(無者免)					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資料						
☐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，獲獎且為低收入戶者。 ☐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。 ☐低收入戶。 ☐職群綜合表現分數。 ☐選習之所有職群平均分數。 ☐報名費150元整。					開班學校名稱		職群名稱		所有職群平均分數		
備註	1. 「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」請檢附相關獎狀或證明文件。 2. 「低收入戶」請檢附鄉/鎮/市(區)公所開立之證明文件無者免附。 3. 本表背面須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。										
國立員林農工進修部 承辦人					教務組長			進修部主任			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單獨招生
☐烘焙科(夜間上課)

切 結 書

茲切結學生_____，(以下請勾選一項)

- ☐未申請登記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。
☐有申請登記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，但未獲錄取。
☐有申請登記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，獲錄取但未報到。

若有申請登記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，並獲錄取且報到之情事，願自動放棄本招生之報名及錄取資格。若於就學後始發現前述情事者，自動放棄學籍，絕無異議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學生簽名：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.

家長簽名：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.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單獨招生

結果複查申請書 ☐ 烘焙科(夜間上課)

學生姓名		複查類別											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<table border="1">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</table>												就讀國中	
聯絡電話	日： 夜： 手機：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□□□													
分發結果	☐ 未錄取 ☐ 錄取													
申請複查原因														
申請複查日期	年 月 日	申請人簽章												

注意事項：

由學生填具複查申請書，於 115 年 8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9：00～11：00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本校進修部教務組辦理。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單獨招生
申 訴 書 ☐ 烘焙科(夜間上課)

學 生 姓 名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就讀國中	
分發結果	☐ 未錄取 ☐ 錄取		
通 訊 處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☐ ☐ ☐		
聯絡電話	住家：() 手機：()		
申訴事由：			
說明：			
申訴人	(簽章)	申訴日期： 年 月 日	
家長（監護人）	(簽章)	與學生的關係	

說明：於 115 年 8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：00～11：00 時前由學生填具申訴申請書，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本校進修部教務組辦理。

**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單獨招生
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

☐ 烘焙科(夜間上課)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				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 貴校實用技能學程單獨招生 ☐ 烘 焙 科(夜間上課) 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生簽章：_____ 家長簽章：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
錄取學校教務處（進修部）蓋章													



**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單獨招生
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

☐ 烘焙科(夜間上課)

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				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 貴校實用技能學程單獨招生 ☐ 烘 焙 科(夜間上課) 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生簽章：_____ 家長簽章：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
錄取學校教務處（進修部）蓋章											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於 115 年 8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09：00～11：00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本校進修部辦理。
- 二、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第一聯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撕下由學生領回。
- 三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